

新住民發展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之查核

基金來源原列 5 億 352 萬 64 元，基金用途原列 3 億 7,103 萬 5,736 元，來源及用途互抵賸餘 1 億 3,248 萬 4,328 元，加計期初基金餘額原列 8 億 2,799 萬 5,777 元，計有期末基金餘額 9 億 6,048 萬 105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資產、負債及淨資產之查核

資產原列 9 億 7,773 萬 415 元，負債原列 1,686 萬 6,310 元，淨資產原列 9 億 6,086 萬 4,105 元，均予照列。

參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2 億 1,633 萬 8,834 元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38 萬 4,000 元，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117 萬 6,008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原列 2 億 1,713 萬 842 元，加計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列 7 億 1,291 萬 6,257 元，計有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 億 3,004 萬 7,099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肆、收入支出之查核

收入原列 5 億 352 萬 64 元，支出原列 3 億 7,065 萬 1,736 元，收支互抵，獲本期賸餘 1 億 3,286 萬 8,328 元，加計期初淨資產原列 8 億 2,799 萬 5,777 元，計有期末淨資產 9 億 6,086 萬 4,105 元，均予照列。